

#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辽住建村〔2020〕3号

## 关于抓紧推进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通知

各市住建局，沈阳市房产局：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加快推进我省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进度，确保按时完成扫尾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明确任务时限

各地住建部门要根据扶贫部门提供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名单，逐户开展房屋危险性鉴定，将居住在C级和D级的纳入改造范围。进一步加强新增危房的排查工作，确保应改尽改、应纳尽纳、不落一户。各市要制定工作计划，挂图作战，倒排工期，确保新增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2020年6月底前全部竣工。同时，继续执行旬报制度，每月10、20、30日将2019年度和2020年度农村危房改造进度报送省住建厅村镇处。

## 二、加大工作力度

各级住建部门要进一步加大建档立卡贫困户农村危房改造的工作力度，在房屋危险性鉴定、质量安全、竣工验收、档案管理等重要环节加强管理，缩短工作流程，加快推进速度。在疫情防控期间，要按照辽宁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的第6号令实行分区分级复工，确保疫情防控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两不误。

## 三、切实提高认识

2020年是脱贫攻坚收官之年，3月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上明确指示：2020年上半年要完成农村危房改造扫尾工程任务。市、县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必须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相关政策要求，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任务，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

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年3月9日